

关于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拟录取考生提交 体检报告的通知

一、体检要求

（一）体检对象

所有学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拟录取考生（含推荐免试生、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硕士研究生）均需进行体检。

（二）体检标准

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三）体检项目

考生需自行前往当地二甲及以上等级医院进行体检。体检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物理检查（内外科、身高体重、辨色嗅觉五官、测血压、视力等）和检验检查（血常规、肝功能五项、DR 胸部正位片等）。

二、具体安排

（一）系统网址

考生需在 5 月 6 日前登录系统(系统网址:<https://wap-sz.aitestgo.com/gyweb/index.html#/Dr/login>)提交**体检报告电子版**。

【体检报告单要求】: 需包括考生姓名、性别、年龄、体检日期、医院名称、体检项目、检查结果等信息，并加盖体检单位的体检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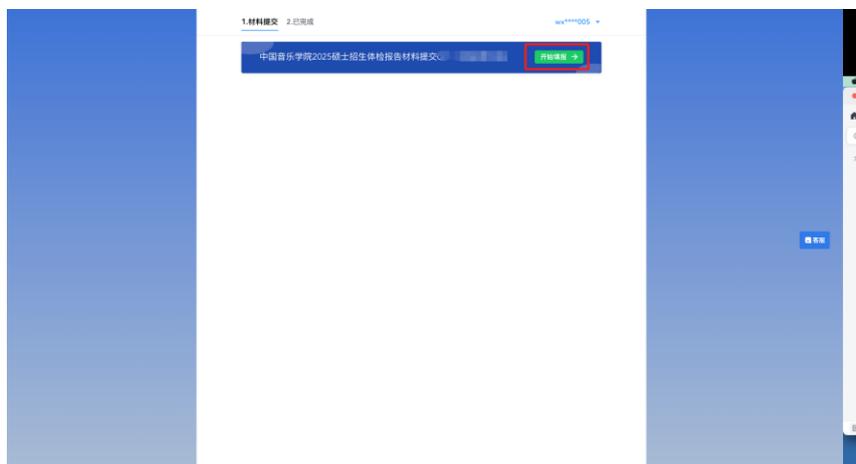
(二) 登录方式

1. 账号: 本人身份证号码
2. 密码: 身份证号码后六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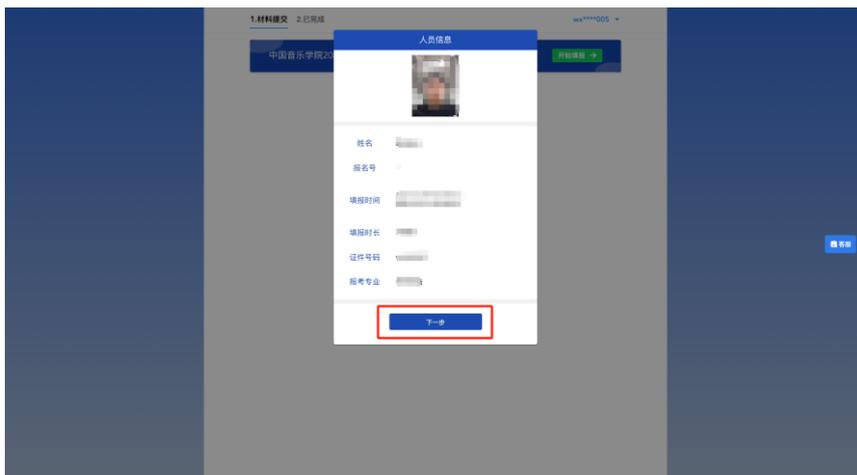
【浏览器建议】: 建议使用 Chrome 浏览器，并确保浏览器为最新版本。

三、提交报告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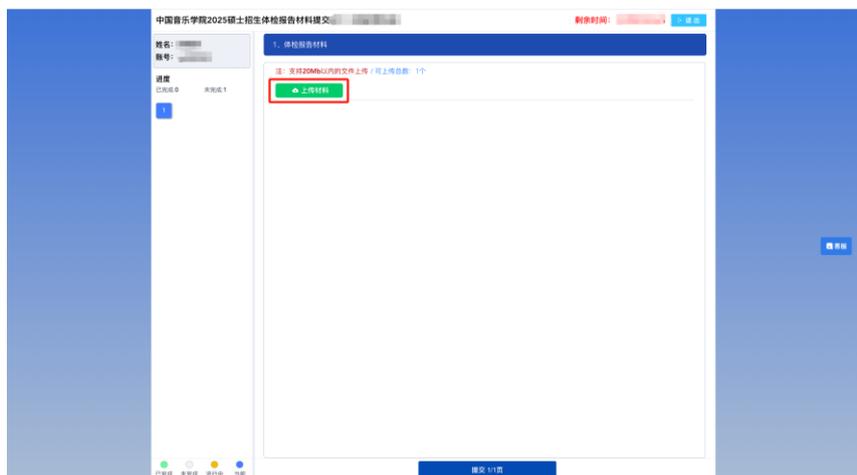
步骤一: 进入“1. 材料提交”标签页面，点击“开始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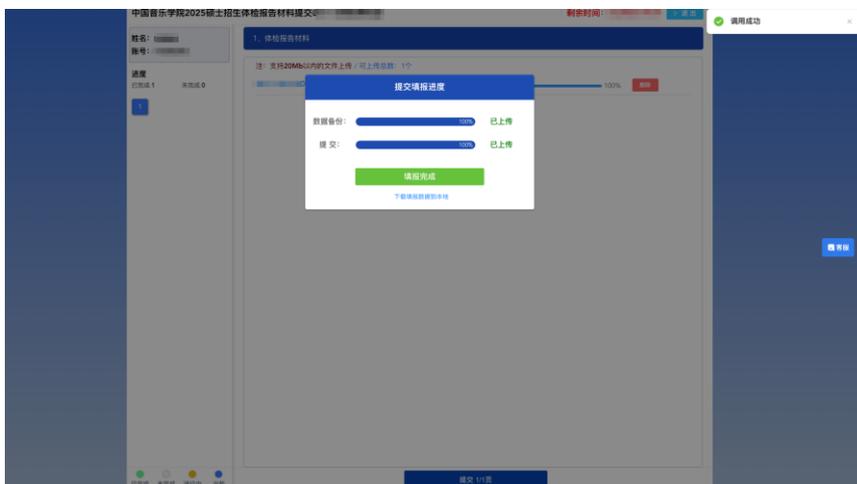
步骤二: 核对个人信息，确认无误后点击“下一步”。



步骤三：上传体检报告，要求文件格式为 PDF，文件大小不超过 20M。



步骤四：待上传进度条达到 100%后，点击“提交”。确认提交后无法查看或修改已上传材料的内容。



四、技术支持

人工客服服务时间：系统开放期间每日 9:00 至 17:30，可通过页面在线联系

机器人客服：扫描下方二维码，支持 7×24 小时全天候咨询



五、注意事项

1. 考生需确保体检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弄虚作假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2. 体检不合格者或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表者，取消录取资格。

3. 如考生因特殊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体检，需提前向研招办提交书面申请并说明原因，经批准后可适当延长体检时间。

研究生院

2025 年 4 月 10 日